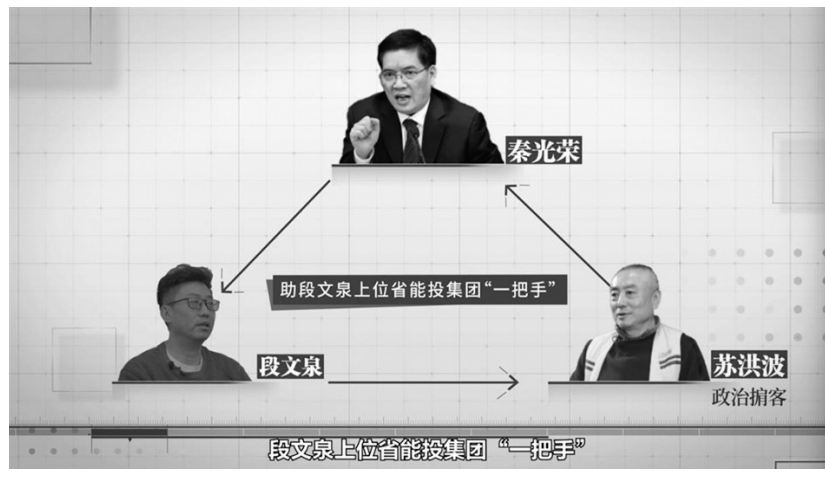


不惜挥霍浪费公共财产 “官油子”花84万在单位安装香氛



2月20日,云南卫视播出警示教育专题片《“官油子”现形记(上)》,首次披露云南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段文泉攀附白恩培,他还通过“政治掮客”苏洪波钻进了秦光荣的“圈子”。

段文泉还被指是“芳香型”的官油子,“在下属的眼中,他所有的衬衣跟裤子都熨得笔直,皮鞋干净、发型持重。头可断,发型不可乱。”



“头可断,发型不可乱”

段文泉,男,汉族,1972年3月出生,河北涿州人,博士研究生学历。

公开资料显示,段文泉早年在云南省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工作,先后担任项目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8月,他任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后任董事长。

2012年8月,段文泉出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8月,他转任云南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据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显示,段文泉2019年度薪酬为110.67万元。

2021年11月,段文泉被查,2022年9月,他被提起公诉。

检方指控,2004年8月至2021年10月,段文泉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先后多次非法收受或通过特定关系人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在担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期间,未认真履行职责,严重不负责任,致使国家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

段文泉还被称为是“芳香型”官油子。专题片指出,“在下属的眼中,他所有的衬衣跟裤子都熨得笔直,皮鞋干净、发型持重。头可断,发型不可乱,举手投足都是清新儒雅的形象。”注重生活品位的段文泉,不惜挥霍浪费公共财产,在单位办公区域安装使用84部香氛系统,只为保持办公环境的芳香怡人。

2022年9月,云南通报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其中就包括段文泉。通报称,段文泉挥霍浪费公共财产,审批同意在单位办公区域安装使用84部香氛系统,支出费用84.9万元,造成不良影响。

攀附白恩培 钻进秦光荣的“圈子”

2008年,36岁的段文泉已是一名处级干部,担任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但由于在工作中得罪了领导,屡屡受挫,他想到了“制衡之术”。

“当时对我来说,要在这么一个矛盾过程中自保,只有更大的权力才能制约权力。”段文泉说道。

于是段文泉攀附上了时任云南省委书记白恩培。白恩培的妻子张慧清仅用一个电话,就把段文泉从困境中解救出来,这让他尝到了与“权力”结交的甜头。

2009年,迷信权力的段文泉又通过“政治掮客”苏洪波钻进了秦光荣的“圈子”。2012年,经秦光荣安排,段文泉上位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一把手”。

此前,段文泉被指控,在担任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期间,致使国家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

此次电视专题片也披露了细节。

当上了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后,段文泉自诩找到了做大企业的“捷径”,一心做大求快,追求用华丽的数字,装裱企业“门面”。在经营上,脱离主业,采用空单贸易、大肆并表的手段,为报表注水,握苗助长,虚增营收数额,一心想用虚假的利润和营收捞取政治“油水”。

专题片指出,段文泉的所作所为,造成巨额国有资产以收回。

面对镜头,段文泉忏悔道:“我是一个极端的利己主义者。善良、正直、奋进中间的我和我内心深处丑恶贪婪的我一直在斗争。我的错误也体现了我的两面性、虚伪性。”

图文据红星新闻

老人跳广场舞猝死 组织者被索赔60万元 法院判了

年近七旬的张先生在练习广场舞时突发疾病意外身亡,为此,家属把广场舞的组织者杨女士告上了法庭。近日,该案引发社会广泛关注。

湖北省武汉市的杨女士没想到,自己在组织了一场广场舞之后,竟然成为了被告。

2022年1月的一天,杨女士在微信群中发布消息,组织群中部分人员参与第二天的表演排练。次日,大家如约到达活动场地排练,张先生也自发主动前往参加舞龙练习。

上午8点半左右,练习完在一旁休息的张先生突然倒地陷入昏迷,周边群众见状连忙施救并拨打急救电话。9时许,救护车抵达现场,杨女士随车陪同张先生前往医院,但最终张先生经抢救无效死亡,死因为心源性猝死。

事发两个月后,张先生家属认为杨女士作为舞龙活动组织者对张先生的死亡负有责任,向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杨女士支付赔偿金等费用共计60余万元。

法院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被告不对损害后果承担责任

法院综合案件事实和医疗机构认定,张先生的死亡系个人自身疾病导致而非他人过错。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成年人,张先生自愿参加杨女士组织的舞龙活动而发生,在没有证据证明杨女士存在过错的情况下,杨女士不应当对损害后果承担责任。

最终,武汉市硚口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宣判后,原、被告双方均未上诉。

承办法官表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七十六条的规定:“自愿参加具有一定风险的文体活动,因其他参加者的行为受到损害的,受害人不得请求其他参加者承担侵权责任;但是,其他参加者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

本案中,杨女士将一些群众性文体活动爱好者组织起来形成了一个松散型团体,这种行为和团体在日常生活中比较普遍。群主通过微信群召集群内人员在自愿的基础上参加助兴表演的行为,并不属于营利性商业活动。

虽然组织者在事后收取用于购置服装道具的红包,但其与参与者之间并无人身及经济依附关系,原告也未提交能证明杨女士通过表演活动牟利的证据。

此外,杨女士在张先生晕倒后和周围群众共同采取了施救行为,由于其并非医护人员,不具备医学救护专业技能,故不能苛责杨女士的救治行为。

法官提醒,老年人在自愿参与文体活动时应注意自身身体条件的变化,选择和自身身体条件相适应的活动,避免因剧烈运动引发不适。此外,大家也应该主动学习相关急救知识,有效应对紧急情况的发生。

据央视新闻

老人去世11年后又出现? 警方通报

据平安忠县微信公众号消息,网传重庆忠县一老人去世11年后又“出现”,经专项工作组核查,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网传“周康罗”实为周康落(男,汉族,1945年出生,忠县马灌镇人),其父母早年去世,未婚,无子女,2010年9月确诊患有精神分裂症,在忠县马灌镇高洞敬老院居住。2014年1月,周康落因患慢性支气管炎、胃炎、胆囊炎等疾病,敬老院将其送至医院治疗。2014年1月12日,周康落自行从医院出走,马灌镇人民政府民政办和敬老院相关工作人員通过发布寻人启事等方式,多方查找未果。

2014年2月18日,忠县公安局接群众报警,称在忠县马灌镇大桥村路边杂草中发现一具男性尸体,衣衫破烂,尸表无外伤。警方经现场勘查、尸表检验、毒化检验,排除刑事案件(网传老人被确认车祸死亡、面目全非等不实)。忠

县公安局法医依法现场提取了该尸体DNA、体貌特征等信息,通过查询比对,一时未能查找比对的能确认尸体身份的相关信息。

民警围绕尸源开展调查走访,经马灌镇合心村村民辨认死者系周康落。后经周康落侄儿、堂兄、侄女等多名亲属辨认,均认为死者为周康落。侄儿周某还作为亲属代表签署了《请求不予进行尸体解剖检验申请书》,将尸体转运至忠县殡仪馆存放。2014年2月21日,经周康落弟弟、外甥等人辨认遗体及其侄儿周某签字确认后该尸体被火化。

2022年8月31日,忠县乌杨街道村民发现一流浪男子行为举止异常,问话不答,向乌杨街道办反映。乌杨街道办事处立即将该男子送至忠县救助站救助。救助站因该男子身份信息不明且问话不答,为帮助其解决医保等问题,于2022年11月代其向忠州第一派出所申

报无户人员落户。派出所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开展采集、比对等工作中发现,该男子与周康落相似。民警请合心村村民和周康落亲属辨认,均认为该男子系周康落。2023年2月21日晚,经重庆市公安局物证鉴定中心DNA检验,确认该男子与周康落弟弟处于同一家系,结合人像比对、调查访问、周康落亲属辨认等,确定该男子为忠县马灌镇2014年走失人员周康落。

忠县相关部门已将周康落恢复户口,纳入困难人员帮扶,送医院治疗。警方将2014年2月18日在忠县马灌镇大桥村路边杂草中发现的未知尸体DNA在全国库筛查,并通过人像比对、发布协查通报等方式全力查找明确死者身份。同时举一反三,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感谢媒体及社会各界关注和监督。

据澎湃新闻